

证券代码：874478

证券简称：超晶科技

主办券商：国泰海通

西安超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西安超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孙军先生、陈洁女士、郭世辉先生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孙军先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9 年出生。西安交通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科学院院士，金属材料强度国家重点实验室主任，首批“新世纪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入选者，连续两届国家 973 计划项目首席科学家。1989 年至今，历任西安交通大学材料学院副教授、教授；2005 年至 2016 年，任西安交通大学材料学院院长。现任宝鸡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西部宝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陈洁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9 年出生，西南政法大学法学硕士。2001 年至 2004 年，任中国工商银行东莞市分行法务经理；2004 年至 2005 年，任北京市凯源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2005 年至 2009 年，历任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西安办事处）律师助理、律师；2009 年至 2011 年，任北京国枫（西安）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 年至今，任北京大成（西安）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23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郭世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3 年出生，西北大学经济学博

士。1985 年至 2002 年，先后任西安财经大学经济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2002 年至 2023 年 11 月，任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2023 年 12 月至今，任西北大学 MBA 教育中心教授。现任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陕西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 2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均能按照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职责，谨慎、认真、勤勉地行使公司所赋予的权利，积极出席公司相关会议，并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6 次董事会会议、3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孙军先生、陈洁女士、郭世辉先生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孙军	6	6	0	0	否	3
陈洁	6	6	0	0	否	3
郭世辉	6	6	0	0	否	3

2024 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共计 7 次会议，独立董事孙军先生、陈洁女士、郭世辉先生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依照各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对相关事项均进行了充分沟通，切实履行责任和义务，通过现场和通讯等沟通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生产经营、内部控制、董事会决议执行等相关事项，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状况、治理情况，有效促进了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孙军先生、陈洁女士、郭世辉先生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6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3 月 20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2、《关于拟聘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主办券商、审计机构、法律顾问的议案》； 3、《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制定<西安超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4 月 22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关于超晶科技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5 月 8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关于员工持股平台激励对象变更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6 月 2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关于员工持股平台激励对象变更的议案》	同意
2024 年 9 月 1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与关联方开展智慧储能项目合作的议案》； 2、《关于公司拟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 3、《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	同意

		理财产品的议案》。	
2024 年 11 月 1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同意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不存在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提议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我们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本着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之间保持良好的沟通协作。

2025 年，我们将一如既往地勤勉、尽责，坚持独立、客观的判断原则，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增强董事会的决策能力和领导水平，更好地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孙军、陈洁、郭世辉
2025 年 4 月 25 日